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公告**  
**關連交易**  
**成立項目公司**

董事會宣佈，於2019年11月15日，為共同投資貴陽龍洞堡國際機場旅客過夜用房及停車樓綜合體項目，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就成立項目公司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其中，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將分別出資人民幣2,550萬元、人民幣750萬元及人民幣1,700萬元，並分別持有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51%、15%及34%。

項目公司成立後，本公司將持有其51%權益。因此，項目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並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中交航空港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6%的權益，故中交航空港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東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股東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背景

董事會宣佈，經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於2019年11月15日，為共同投資貴陽龍洞堡國際機場旅客過夜用房及停車樓綜合體項目，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就成立項目公司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其中，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將分別出資人民幣2,550萬元、人民幣750萬元及人民幣1,700萬元，並分別持有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51%、15%及34%。

項目公司成立後，本公司將持有其51%權益。因此，項目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並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 股東協議

股東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19年11月15日

訂約方： 1) 中交投資；  
2) 中交航空港；及  
3) 藍天置業

註冊資本：	股東	出資金額 人民幣萬元	比例 %
	中交投資	2,550	51
	中交航空港	750	15
	藍天置業	1,700	34
	<b>合計</b>	<b>5,000</b>	<b>100</b>

項目公司成立後，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將根據實際情況按照各自於項目公司的股權比例向項目公司增加出資，其中，中交投資出資金額合計不超過人民幣2.04億元。

股東協議項下的出資金額由訂約方經計及項目公司的業務性質、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等多項因素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出資繳付：** 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須按其各自於項目公司的出資比例，於項目公司成立後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繳付各自的出資金額。

**經營範圍：** 項目公司的經營範圍預期將包括建設項目、旅遊項目、房地產項目投資開發；投資項目管理服務；項目投資及運營；招商引資管理服務；項目諮詢、策劃、銷售；物業管理；酒店管理；餐飲管理；商業零售；停車場管理；機動車停車服務；房屋出租；廣告代理；為航空旅客提供諮詢服務、技術培訓；旅遊資源開發；旅遊信息諮詢等(以工商部門登記註冊為準)。

**董事會：** 項目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分別有權提名三名、一名及兩名董事。項目公司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一名職工董事。董事長由藍天置業提名的董事擔任。

##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成立項目公司旨在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共同投資貴陽龍洞堡國際機場旅客過夜用房及停車樓綜合體項目。該項目屬於貴陽龍洞堡國際機場三期擴建工程配套項目，具有較好的交通優勢，經濟效益較好。中交航空港作為中國民航機場建設集團旗下航空產業投資的專業平台，依託其品牌優勢和專業團隊，有利於推動項目順利實施，提升本項目產業投資與資產管理的增值能力，從而有利於實現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確認

本公司董事劉起濤先生和宋海良先生亦為中交集團的董事，故被視為於股東協議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關連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經作出所有合理審慎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東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交航空港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 57.96% 的權益，故中交航空港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股東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股東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故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一般資料

### (1)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本公司善用過往六十年承接各類項目所積累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主要為客戶提供基建項目各階段的綜合解決方案服務。

### (2) 中交投資

中交投資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境內外交通、環保、造地工程等基礎設施投資，物流、房地產、金融等領域的投資，以及出租辦公及商業用房。

### (3) 中交航空港

中交航空港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航空港及其配套設施、臨空產業園區、交通旅遊配套設施、交通基礎設施的建設與運營管理等。

### (4) 藍天置業

藍天置業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貴州臨空地產建設管理，機場配套設施建設、管理，房地產開發、物業管理服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藍天置業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藍天置業」	指	貴州省藍天航空港置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中交投資」	指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航空港」	指	中交航空港有限公司，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800)，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項目公司」	指	貴州航空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為一家擬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名稱將最終以工商核准為準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東協議」	指	中交投資、中交航空港及藍天置業於2019年11月15日訂立的股東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9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劉起濤、宋海良、劉茂勛、齊曉飛、黃龍<sup>#</sup>、鄭昌泓<sup>#</sup>及魏偉峰<sup>#</sup>。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